臺北市立大學 競技運動訓練研究所 Graduate Institute of Sports Training

研究生手册 111 學年度

中華民國 111 年 8 月

教育宗旨與目標

一、本所簡介理念願景

本所賡續本校球、陸、水、技競技四系之基礎及發展需要,本校於民國 100 年將「運動技術研究所」和「體育研究所博士班」整併為「競技運動訓練研究所」碩士班與博士班,期冀以更明確的辦學理念及教育目標來建立以訓練科學整合為主之課程與訓練架構,培養競技訓練專業知能與科學化之訓練模式,提昇本校競技運動表現,為國家儲備專業運動競技優質人才。

二、教育目標

(一)本所博士班教育目標

- 1. 培育學術兼修優質運動教練:重視理論與實踐,藉由專業整合,為運動 訓練注入新觀念、培養新思維,提昇專業能力,落實優質本 土教練人才 的養成。
- 培養整合科學訓練之專業人才:使其科學訓練專業素養具多元化,更具 競爭力,提昇競技運動專業領域。
- 3. 培植競技運動學術研究人才:提供國際發展需求之跨領域研究,延續國際化研究,提昇訓練科學研究人才及培養高等教育學術人才、專業領導者。
- 4. 培育體育管理政策人才

(二)本所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教育目標

- 1. 培訓菁英運動選手:落實競技運動價值、培育國際級優秀運動選手為主軸。
- 培育學術兼修優質運動教練:重視理論與實踐,藉由專業整合,為運動 訓練注入新觀念、培養新思維,提昇專業能力,落實優質本 土教練人才 的養成。

師資簡介

專兼 任別	職稱	姓 名	學歷	專長領域
專任 教師	教授兼 計網中心 主任兼代理所 長	陳奕良	淡江大學數學研究所 數理統計博士	體育學研究法 體育測量與評價 體育統計
專任 教師	教授兼 總務長	王宏宗	美國阿夙薩太平洋大學碩士	運動訓練學 高爾夫專長訓練 網球
合聘教師	教授	戴遐龄	美國斯伯丁大學教育領導博 士	市場調查 運動行銷學 運動管理學
專案教員	助理教授	Giancarlo Condello	University of Rome Foro Italico Department of Movement, Human and Health Sciences	Sport Performance Training Physical activity
兼任教師	教授	鄭溫暖	英國威爾斯大學運動心理哲 學博士	運動心理學 運動員心理諮商 焦慮與壓力管理
兼任教師	教授	蔡鏞申	美國匹茲堡大學 運動醫學與營養系博士	運動醫學 物理治療 動作科學
兼任教師	教授	劉述懿	臺北市立大學競技運動訓練 研究所博士	領域概論及教材教法 體育學原理 運動場館經營與管理 運動行銷學
兼任教師	助理教授	張若寧	美國麻州春田學院 體育研究所體育博士	運動心理學 運動員心理諮商
兼任教師	副教授	陳銨漵	臺北市立大學競技運動訓練 研究所博士候選人	跆拳道專長訓練 體能訓練概論 運動團隊領導與管理 運動教練科學訓練 講座
校外 兼任 教師	教授	杜元坤	國立成功大學生物醫學工程 學系博士	幹細胞研究神經顯 微重建手術軟骨細 胞再生重建手術
校外 兼任 教師	助理教授	陳重文	國立體育大學體育研究所運 動教育組博士	人力資源管理
校外 兼任 教師	助理教授	葉姞霈	輔仁大學碩士	
校外 兼任 教師				

修業要點

100年08月09日100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所務會議通過101年06月18日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6次所務會議通過102年05月15日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所務會議通過103年09月02日103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所務會議通過104年04月24日103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所務會議通過105年03月17日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所務會議通過106年04月25日105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所務會議通過107年04月25日106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所務會議通過109年04月15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所務會議通過109年04月22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所務會議通過109年04月22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5次所務會議通過109年05月06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5次所務會議通過109年05月06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5次所務會議通過109年05月06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5次所務會議通過109年05月06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5次所務會議通過

- 一、依臺北市立大學學則及相關規定辦理。
- 二、修業年限
 - (一)博士班

修業年限:修業年限至多7年。

☆博士候選人資格考試應於入學後3至5年內完成。

(二)碩士班

修業年限:修業年限至多4年。

☆研究生就學期間,若無任何比賽成績積分<u>,須投稿發表1篇以上</u>,且投稿發表達2篇以上。若有特殊個案提請所務會議討論決議。

(三)碩士在職專班

修業年限:修業年限至多6年。

三、學業成績

(一)博士班

以100分為滿分,70分為及格,必修科目不及格者應重修至及格。

(二)碩士班

以100分為滿分,70分為及格,必修科目不及格者應重修至及格。

(三)碩士在職專班

以 100 分為滿分,70 分為及格,必修科目不及格者應重修至及格。

四、畢業學分

(一)博士班

總畢業學分為33學分,並完成博士論文(6學分),始完成畢業學分。

1.必修:12學分(核心課程:8學分;研究方法學群4學分)

2. 選修: 15 學分(不含跨校)

☆研究生必須跨選國內(外)其他大學校院之博士班課程 6 學分(必須經指導教授、所長批准,得跨校選修)。

(二)碩士班

總畢業學分為32學分,並完成碩士論文(6學分),始完成畢業學分。

1.必修:17 學分(含專長 4 學分)

2. 選修: 選修 15 學分

☆研究生因實際需求得跨所選修課程,至多3學分(必須經指導教授、所長批准,得跨所選修)。

(三)碩士在職專班

總畢業學分為32學分,並完成碩士論文(6學分),始完成畢業學分。

1.必修:12 學分

2. 選修: 14 學分

3.碩士論文:6學分

註:碩士在職專班之設立主要為提供已在體育相關領域服務之專業人員的回 流教育,為配合其在職生的特性,故基本開課時間原則即安排週末及暑 假。每學年分成上下2學期(與一般學制相同,上學期8月至隔年1月、 下學期2月至6月)。

五、專題講座/研討會

(一)博士班

- 1.研究生就學期間必須全程參加國外舉辦之國際學術研討會至少1場 (檢附研習證書影本)。
- 2.研究生就學期間必須全程參加國內舉辦之國際學術研討會至少 2 場 (檢附研習證書影本)。
- 3.入學後,參加奧運、帕運、亞運、世大運等選手、教練、裁判或以 本所名義與指導教授共同發表國際學術期刊論文(SCI、SSCI、EI或 AHCI)第一作者 1 篇,得以抵免以上 1.2.參加國內外學術研討會。

(二)碩士班

- 1. 一年級:上下學期務必參加專題講座至少各 4 場 (共 8 場),並登錄 至個人學習歷程檔案。
- 2.<u>二年級:上下學期務必參加專題講座至少各2場(共4場),並登錄</u> 至個人學習歷程檔案。
- 3. <u>畢業前必須全程參加研討會至少1場,並繳交心得報告2篇(檢附</u>研習證書影本)。

註:研究生如長期借調左訓中心、國外訓練,參加次數提所務會議審議。

(三)碩士在職專班

- 1. <u>畢業前必須全程參加研討會至少1場並繳交心得報告2篇(檢附研</u>習證書影本)。
- 2.就學期間可用所內專題講座心得報告2篇抵1場研討會之心得報告2篇。

六、論文指導教授規定另訂之。

七、投稿規定另訂之。

八、學位考試另訂之。

九、學習輔導

(一)博士班

為加強輔導研究生,本所除依照學校規定按班級設置導師外,選課相關事務將由所長負責協助輔導之。

(二)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為加強輔導研究生,本所除依照學校規定按班級設置導師外,研究生 於1年級上學期由本所專任教師分別輔導課業,並於1年級下學期始 至畢業前由其論文指導教授負責輔導之。研究生之修讀課程,必須經 輔導老師/指導教授及所長同意。

十、選課須知

- (一)研究生每學期應修 1~13 學分;未修滿畢業學分者,選課時至少應修一門科目,已修滿畢業學分數者,不受此限。
- (二)研究生選讀之科目,其上課時間如有衝堂,衝堂之科目學期成績皆不予採認。
- (三)至加退選截止,研究生應於限期內自行核對選課單,逾時未於期限內簽名確認者,視同列出之選課一覽表無誤,如有疑問或錯誤,研究生應附上原始選課資料於期限內送教務處課務組更正。
- (四)重(補)修課程名稱或學分數因新舊課程標準之交替而有所相異者,須於選 課前填寫「學生報告書」,經所長及相關單位核章認定後,始得抵免,否則該 學分不予認定之。
- (五)研究生註冊、休學、復學、更改姓名、違反校規之處置及應屆畢業生畢業資格等事項,比照本校學則相關各項規定辦理。
- (六)未達及格標準或缺修之必、選修科目,須於規定修業年限內補修完成,並以本所開設之低年級所開設科目為優先重(補)修。

十一、 其他

(一)博士班研究生外語能力畢業資格(英文或日文),以下三項擇一完成即可。 1.博士生外語能力畢業條件資格應符合相當於托福成績(TOEFL-iBT) 50分、英檢中級(含)以上或日本語能力測驗2級以上(財團法人語 言訓練測驗中心),入學前、後之語言檢定成績向本所提出申請, 經所務會議審查決議後認可。

表:英文相關考試對照表

托福 (ГОEFL)				大陸國家教育
網路(iBT)	紙筆(ITP)	多益 (TOEIC)	雅思 (IELTS)	全民英檢 (GEPT)	部高等教育司 主持的全國性 教學考試 (CET)
滿分 120	滿分 677	滿分 990	滿分9	滿分優級	滿分 710
50 分(含)以上	450 分(含)以上	550 分(含)以上	4.5 分(含)以上	中級(含)以上	420 分以上
分地區 有所不同	每個月1次	每個月1次	每個月1次	中:1年3次 中高:1年2 次 高:1年1次	每年6月、 12月

- 2.入學後,得以採集中上課之語文中心(例如:臺大、臺師大附屬語言學校)修課之結業證書,向本所提出申請,經所務會議審查決議後認可。
- 3.入學後,以本所名義與指導教授共同發表國際學術期刊論文(SCI、 SSCI、EI或 AHCI)第一作者 1 篇,得以抵免以上 1.2.參加國內外學 術研討會、期刊發表及外語能力畢業條件。

(二)碩士在職專班繳費說明

1.學雜費:每學期新臺幣壹萬貳仟元整。

- 2.學分費:每學分新臺幣參仟元整。
- 3.其他事項:若有更動,將依最新標準辦理
 - (1) 註冊繳費上學期:8月1日;下學期:2月1日。
 - (2) 每學期統一註冊繳款(學雜費、學分費與學生保險費)。
 - (3) 就學貸款為每學期辦理,辦理期間為上學期 8/1~9/15,下學期為 1/31~2/15。
- 十二、 104 學年度起,本校研究所畢業生於申請學位考試時,應檢附「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之修課證明。
- 十三、 本要點經本所所務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論文指導教授規定

100年08月09日100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所務會議通過101年06月18日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6次所務會議通過103年03月28日102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所務會議通過103年09月02日103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所務會議通過104年04月24日103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所務會議通過105年03月17日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所務會議通過108年12月25日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5次所務會議通過109年05月06日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5次所務會議通過109年05月06日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所務會議通過110年12月22日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所務會議通過

研究生第一指導教授以本所專任教師為主,指導教授之聘請遴選優先順序如下:

- 1. 本所專任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
- 2. 本所合聘教授、副教授、具博士學位助理教授;
- 3. 校內具博士學位各種運動教練之專任教師。

指導教授經選定後,無特殊理由不宜中途更改。有特殊理由須填寫「更換指導教授申請表」,並報請所長與指導教授同意後始可更換指導教授。

一、博士班

- (一)研究生應於修業第三學期註冊選課前,完成論文指導教授申請程序。 指導教授人選,依規定應具下列資格:
 - 1. 本所專任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
 - 2. 本所合聘教授、副教授、具博士學位助理教授。
- (二) 指導教授之延聘,應儘量尊重研究生之意願,亦應考慮下列之原則:
 - 1. 每位指導教授在同一學年內指導研究生以 3 人為原則。
 - 2. 若本所無適當指導教授可指導研究生預修習領域時得<u>邀聘請校內</u> 外教師擔任協同指導教授,共同指導之。

二、碩士班/在職碩班

- (一)研究生應於修業第二學期開學後一個月內,完成論文指導教授申請程序。指導教授人選,依規定應具下列資格:
 - 1. 本所及合聘專任教授、副教授、具博士學位助理教授。
 - 2. 校內具博士學位各種運動教練之專任教師。
- (二) 指導教授之延聘,應儘量尊重研究生之意願,亦應考慮下列之原則:
 - 1. 每位指導教授在同一學年內指導研究生以<u>7人</u>為原則(含在職專班)。
 - 2. 若本所無適當指導教授可指導研究生預修習領域時,得聘請校內具博士 學位各種運動教練之專任教師擔任,但本所得有一位助理教授以上之教 師為協同指導教授,共同指導之。
- 三、本規定經本研究所所務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修訂時亦同。

投稿規定

100年08月09日100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所務會議通過101年06月18日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6次所務會議通過103年03月26日102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所務會議通過103年09月02日103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所務會議通過105年03月17日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所務會議通過107年04月25日106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所務會議通過107年06月21日106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所務會議通過109年04月08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所務會議通過109年04月22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5次所務會議通過109年05月06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5次所務會議通過109年05月06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5次所務會議通過109年05月06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5次所務會議通過110年12月22日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所務會議通過

一、博士班

- (一) 投稿發表之論著須與學位論文之研究方向相符合。
- (二)投稿需以臺北市立大學競技運動訓練研究所名義<u>與指導教授共同</u>發 表。
- (三)入學後,以本所名義與指導教授共同發表國際學術期刊論文(SCI、 SSCI、EI或 AHCI)第一作者 1 篇,得以抵免參加國內外學術研討會 、期刊發表及外語能力畢業條件。
- (四)研究生發表期刊之認定以國科會當時公告之體育學門期刊第一級為主(體育學報、大專體育學刊、臺灣運動心理學報、中華體育季刊、臺灣體育運動管理學報)。
- (五)研究生(皆以第一作者為限)與指導教授共同完成學術論著並公開發表,第一級期刊發表至少1篇及第二級期刊發表2篇(第一級期刊1篇可代替之)或國外期刊(SCI、SSCI、EI或相當等級之學術期刊)至少發表1篇以上方可申請學位論文考試。檢附發表著作封面、目錄、論文摘要、全文之出版書面(或論文投稿接受證明)。
- (六)國內、外舉辦之國際學術研討會
 - 参加國外舉辦之國際學術研討會口頭發表論文至少1篇(第一作者);或海報發表論文至少2篇(第一作者)。
 - 参加國內舉辦之國際學術研討會口頭發表論文至少1篇(第一作者)。
- (七)入學後,參加奧運、帕運、亞運之選手得以抵免國際學術期刊論文 (SCI、SSCI、EI或 AHCU)之發表。

二、碩士班

- (一)投稿發表之論著須與學位論文之研究方向相符合。
- (二)投稿需以臺北市立大學競技運動訓練研究所名義<u>與指導教授共同</u>發 表。

- (三)研究生發表期刊之認定以體育學門且具有審稿制度之期刊為主。
- (四)研究生(皆以第一作者為限)與指導教授共同完成學術論著並公開發表。檢附發表著作封面、目錄、論文摘要、全文之出版書面(或論文投稿接受證明)。
- (五)研究生(運動績優生)就學期間須參加國內外各項賽事,其積分以本所「專長比賽成績積分換算表」為準,達30分者毋須發表篇數;有積分但未達30分者,則須至少發表1篇。檢附發表著作封面、目錄、論文摘要、全文之出版書面(或論文投稿接受證明)。
- (六)研究生(一般生)於就學期間至少投稿發表1篇。
- (七)除以下本所認可之研討會外,其他研討會需經本所所務會議決議認可。
 - ◎體育學會學術研討會 ◎大專體育學術研討會
 - ◎教練協會學術研討會 ◎國內外運動科學相關學會學術研討會
- (八) 投稿發表篇數之計算方式如下:
 - ◎中文期刊全文:

◎中文研討會:

口頭發表:第一作者 ------- 以 1 篇計 海報發表:第一作者 ------ 以 1/2 篇計 其餘作者:------ 不計

◎外文期刊及國際之外文研討會(以外國語發表者為限)均以中文投稿發表篇數之2倍計算。

三、碩士在職專班

- (一)投稿發表之論著須與學位論文之研究方向相符合。
- (二)投稿需以臺北市立大學競技運動訓練研究所名義<u>與指導教授共同</u>發 表。
- (三)研究生發表期刊之認定以體育學門且具有審稿制度之期刊為主。
- (四)研究生(皆以第一作者為限)與指導教授共同完成學術論著並公開發表。檢附發表著作封面、目錄、論文摘要、全文之出版書面(或論文投稿接受證明)。
- (五)研究生(運動績優生)就學期間須參加國內外各項賽事,其積分以本所「專長比賽成績積分換算表」為準,達30分者毋須發表篇數;有積分但未達30分者,則須至少發表1篇海報。檢附發表著作封面、目錄、論文摘要、全文之出版書面(或論文投稿接受證明)。
- (六)研究生(一般生)於就學期間至少投稿發表1篇海報發表。
- (七)除以下本所認可之研討會外,其他研討會需經本所所務會議決議認可。

- ◎體育學會學術研討會 ◎大專體育學術研討會
- ◎教練協會學術研討會 ◎國內外運動科學相關學會學術研討會
- (八)投稿發表篇數之計算方式如下:
 - ◎中文期刊全文:

其餘作者 ----- 不計

◎中文研討會:

口頭發表:第一作者 ------ 以1篇計

海報發表:第一作者 ------ 以 1/2 篇計

其餘作者:----- 不計

- ◎外文期刊及國際之外文研討會(以外國語發表者為限)均以中文投稿 發表篇數之2倍計算。
- (九)<u>就學期間,教練帶隊成績申請抵免發表著作,請提至所務會議決議認</u>可。
- 二、本規定經本研究所所務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修訂時亦同。

學位考試規定

100年08月09日100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所務會議通過101年06月18日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6次所務會議通過103年09月02日103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所務會議通過109年04月08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所務會議通過109年05月06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5次所務會議通過111年05月05日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5次所務會議通過

- 一、本辦法依據大學法及其施行細則、學位授予法及其施行細則訂定之。
- 二、博士班
 - (一)博士班研究生之修業年限至多7年為限。
 - (二)博士班之考核規定至少須包含博士學位論文考試。
 - (三)博士生之考核程序如下:
 - 1.博士生通過資格考試,方得以提出博士學位論文之研究計畫申請。
 - 2.博士生於修業期滿,完成博士學位應修課程,獲得應修學分數並通過獲得該博士學位所須通過之其它考核規定後,得提出學位論文考試。經博士學位考試委員會考試通過者,由本校授予博士學位。
 - 3.經博士學位考試委員會考試通過者,由本校授予博士學位。
 - (四)研究生之博士學位考試委員人數5名(校內委員至少3人,校外委員至少1人),由指導教授自校內、外學者專家中對研究生所提論文有專門研究領域並具備下列資格之一者,向所長推薦,由校長發聘。
 - 1.獲部定副教授以上(含)資格者。
 - 2.曾任中央研究院、國家衛生研究院及其他學術研究機構之研究員及 副研究員。
 - 3.獲博士學位,在學術上有卓越成就者。
 - 4.屬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在學術或專業上有成就者。
 - (五)博士論文計畫口試委員與學位考試之口試委員原則上應相同。但若
 - 1.學生得敘明具體理由,單獨提出申請中途更換指導教授。
 - 2.學生取得指導教授同意並敘明具體理由後,得提出申請中途更換其他口試委員時例外。
 - (六)學位考試分兩階段行之並依下列規定辦理:
 - 1.第一階段為博士論文研究計畫書;第二階段為考試以公開舉行為原則,須於事前公佈考試時間地點及論文題目。
 - 2.學位考試委員應親自出席委員會,不得委託他人為代表,博士學位 考試委員會至少應有委員5人出席。
 - 3.學位考試委員,由委員推派1人為召集人,但指導教授不得兼任召集人。
 - 4.研究計畫考試,以通過/不通過為評分標準,評定以一次為限,但有 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評定不通過時,以不通過論。
 - 5.學位考試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評定以一次為限, 並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
 - 6.論文有抄襲或舞弊情事,經學位考試委員會審查確定者,以不及格

論。

- (七)本校對已授予博士之學位,如發現論文有抄襲或舞弊情事,經調查屬 實者,應撤銷其學位並追繳其已發之學位證書。
- (八)研究生學位考試不及格,經重考一次仍不及格者,即勒令退學。
- (九)博士學位論文以中文撰寫為原則。學位考試通過後應將論文全文以電子檔繳交所辦公室,並於1個月內將修正之論文1冊繳交所辦公室, 3冊繳交本校圖書館陳列,1冊繳交指導教授。

三、碩士班/在職碩班

- (一)碩士班研究生之修業年限,一般生至多4年為限,在職生至多6年為 限。
- (二)碩士班之考核規定至少須包含碩士學位論文考試。
- (三)研究生之考核程序如下:
 - 1.研究生於至少完成應修課程之百分之五十後,即得以提出碩士學位 論文之研究計畫申請。
 - 2.研究生於修業期滿,完成碩士學位應修課程,獲得應修學分數並通 週獲得該碩士學位所須通過之其它考核規定後,得提出學位論文 考試。經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考試通過者,由本校授予碩士學位; 當學期結束才可完成碩士學位應修課程及應修學分數者,若提出論 文,經指導教授推薦,得提早舉行碩士學位考試,俟課程完成並獲 得應修學分數後授予碩士學位。
- (四)研究生之碩士學位資格審查委員會置委員3人(校外委員至少1人),由指導教授自校內、外學者專家中對研究生所提論文有專門研究領域並具備下列資格之一者,向所長推薦,由校長發聘。
 - 1.曾任教授、副教授者。
 - 2.擔任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者。
 - 3.獲博士學位,在學術上卓有成就者。
 - 4.屬於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在學術或專業上卓有成就者。 前項第三款、第四款之提聘資格認定標準,由所務會議訂定之。
- (五)碩士論文計畫口試委員與學位考試之口試委員原則上應相同。但若 1.學生得敘明具體理由,單獨提出申請中途更換指導教授。
 - 2.學生取得指導教授同意並敘明具體理由後,得提出申請中途更換其 他口試委員時例外。
- (六)學位考試分兩階段行之並依下列規定辦理:
 - 1.第一階段為碩士論文研究計畫書;第二階段為考試以公開舉行為 原則,須於事前公佈考試時間地點及論文題目。
 - 2.學位考試委員應親自出席委員會,不得委託他人為代表,碩士學位 考試委員會至少應有委員3人出席。
 - 3.學位考試委員,由委員推派1人為召集人,但指導教授不得兼任召集人。
 - 4.研究計畫考試,以通過/不通過為評分標準,評定以一次為限,但有 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評定不通過時,以不通過論。
 - 5.學位考試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評定以一次為限, 並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
 - 6.論文有抄襲或舞弊情事,經學位考試委員會審查確定者,以不及格

論。

- (七)本校對已授予碩士之學位,如發現論文有抄襲或舞弊情事,經調查屬實者,應撤銷其學位並追繳其已發之學位證書。
- (八)研究生學位考試不及格,經重考一次仍不及格者,即勒令退學。
- (九)碩士學位論文以中文撰寫為原則。學位考試通過後應將論文全文以電子檔繳交所辦公室,並於1個月內將修正之論文1冊繳交所辦公室, 3冊繳交本校圖書館陳列,1冊繳交指導教授。

四、本規定經本研究所所務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修訂時亦同。

臺北市立大學競技運動訓練研究所 博士候選人資格考試辦法

100年08月09日100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所務會議通過101年06月18日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6次所務會議通過103年03月26日102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所務會議通過103年09月02日103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所務會議通過108年12月25日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5次所務會議通過109年04月15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所務會議通過109年04月22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5次所務會議通過109年05月06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5次所務會議通過

- 一、資格考試應於入學後第3至5年內完成為原則。
- 二、應考條件經所辦公室審查,符合以下條件者得以申請。 必選修課程必須達規定24學分(含)且必選修各科課程成績分數須達70分。
- 三、申請考試日期

資格考試每學期得辦理一次。申請考試日期,第一學期需於9月30日前、第二學期需於2月28日前,向所辦公室完成申請手續。

四、資格考試日期

第一學期於10月15日至10月30日及第二學期於4月1日至4月15日須完成資格考試。 五、資格考試方法

- (一)依每位研究生之主修領域及完成博士論文之知識與統整能力為主,以筆試 方式進行考試。
- (二)資格考試命題委員共4名,由指導教授推薦,校長聘任之。
- (三)考試成績以80分為及格,不及格的科目得最早於下一學期重新提出考試申請。不及格科目申請重考每科至多可重考一次。
- 六、考試結果於考試後之一個月內公佈,通過資格考試且修完本所博士班規定學分者 (博士論文除外),正式列名為博士學位候選人,必要時由所辦公室發給「博士候選 人資格證明」。
- 七、本辦法經所務會議通過,並經報請教務處核備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臺北市立大學競技運動訓練研究所 碩士班學分抵免要點

103年09月02日103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所務會議通過100年08月09日100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所務會議通過101年06月18日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6次所務會議通過109年05月13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6次所務會議通過

- 一、依本校學則相關規定及學生抵免學分要點特訂本要點。
- 二、碩、博士班學生科目之抵免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碩、博士班學生,入學前曾於其他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大學或教育部認可 之國外或大陸地區大學院校或本校進修暨推廣教育處修習之碩、博士班課 程,成績及格者,得申請並由本所審核通過後,准予抵免。學生於他校進 修部所修習之研究所課程,須經申請並由本所審核通過方可抵免。
 - (二)抵免學分總數以就讀碩、博士班應修畢學分二分之一為限。
 - (三)在職碩士班學生抵免學分最多以十學分為限。
 - (四)申請抵免之學生,應於入學當學期依本校行事曆所訂抵免學分申請期間內 依規定方式辦理申請手續。抵免以辦理一次為原則,逾期不予受理。但情 形特殊者,得經申請核准予以追抵。
- 三、修讀教育學分之抵免依本校教育學程學分抵免辦法規定辦理。
- 四、學生於境外大學選修課程之學分採認或抵免依本校學生境外選修課程實施要點規定 辦理。
- 五、審核抵免學分之原則如下:
- (一)學分抵免以一科抵一科為原則,抵免科目如以學分多者抵免學分少者,則以少者登記;如以學分少者抵免學分多者,科目名稱相同或相近者均可抵免,但學分數不足部分均以本所專門科目學分數補足之。申請學分抵免科目至入學時已超過十年者,不得抵免。特殊情況經專案簽請教務長核准者,不在此限。
- (二)本所得因個別科目之情況,認定該科不得抵免。
- (三)本所審核抵免科目如認有必要,得通知申請者接受甄試,甄試及格者准予抵免。 六、本要點經本研究所所務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修訂時亦同。

臺北市立大學競技運動訓練研究所-碩士班

111 學年度課程標準

教育目標:

- 一、培育精英運動選手
- 二、 培育學術兼修優質運動教練
- 總畢業學分38學分(含碩士論文6學分)
- 碩士論文6學分
- 必修17學分
- 選修 15 學分
- 研究生因實際需要得跨所選修課程至多3學分

碩士班必修

類別		科 目	學分	時數	第一	學年	第二	學年	備註			
天只 刀 门		7T =	子刀	时数	1	2	1	2	佣缸			
	碩士論文	Thesis	6	6			3	3				
	身體活動研究法	Research Methods in Physical Activity	3	ຕ		3			必修7學			
	進階運動訓練學	Advanced Sports Training	2	2	2				分(不含 論文 6			
	專題研討(I)	討(I) Seminar (I)		2	1				學分)			
	專題研討(II)	Seminar (II)	1	2		1						
必	進階訓練生理學	Advanced Training Physiology	2	2								
修 (核	進階運動生物力學	Advanced Sport Biomechanics	2	2					至少修習 2學分			
松心課	進階應用運動心理 學	Advanced Applied Sport Psychology	2	2	2							
程)	運動能力診斷與傷害防護	Performance Diagnostics and Injury Prevention	2	2								
	競技運動心理介入 研究	Research in Sport Psychology Intervention	2	2		2			至少修習 2學分			
	運動技術分析研究	Analysis of Sport Techniques	2	2								
	進階統計與數據分析	Advanced Statistics and Data Analysis	2	2	2				至少修習			
	進階質性研究(博碩合開)	Advanced Qualitative Research Methods	2	2					2學分			
專長訓練	運動專長實務	Practicum in Sport Techniques Coaching	4	12	1	1	1	1	必修 4 學 分			

碩士班選修

** 口.1	19	п	學分	時數	第一	學年	第二	.學年	備
類別	科	目	字分	时数	1	2	1	2	註
	獨立研究	Independent study	2	2			1	1	
選修	公共關係與選手形象 管理	Public Relationship and Athletic Image Management	2	2			2		
	運動疲勞恢復	Recovery of Fatigue in Exercise	2	2				2	
運動競	壓力管理	Stress management for sports	2	2					
技	運動技術訓練專題講座	Special Lectures on Sports Technical Training	2	2					
(群課程)	競技訓練技術	Competitive Training and Techniques	2	2					
	競技訓練與媒體整合	Sports Training and Media Integration	2	2					
	肌力與體能訓練設計 (博碩合開)	Condition	3	3	3				
	進階運動教練學	Advanced Sports Coaching	2	2					
	體育統計分析應用	Applied Statistics and Data Analysis of Sport	2	2					
	進階訓練營養學	Advanced Training Nutrition	3	3					
	競技比賽技戰術分析	Tactical Analysis in Athletic Competition	2	2		2			
	運動社會科學講座	Sports Sociology Science Integration	3	3					
	競賽實務專題講座	Special Lectures on Competitive Events	2	2				2	
選修	週期訓練理論與方法 專題講座	Periodization theory and methodology of training	2	2			2		至少修習15學分
運	進階肌肉動力學(碩博)	Advanced Kinesiology	3	3					P習 15
運動教練學	專項體能測量與評量	Assessments and evaluations for sport- specific physical training	2	2					學分
群組	運動團隊領導	Leadership of team sports	2	2			2		
組課)	體適能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in physical Fitness	2	2					
	運動訓練教學	Methodology of Sports training	2	2					
	教練心理學	Psychology of Coaching	2	2					
	體能訓練專題研究	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in Fitness Training		2					
	運動發展趨勢專題 (碩博合開)	Special Topics of Physical Education Development Trends	2	2	2				
	運動防護與急救貼紮 實務	Practicum In Care Prevention and Sports Taping	2	2					
	運動時事議題	Special Topics and Issues for Sports	2	2		2			

臺北市立大學競技運動訓練研究所-在職專班

111 學年度課程標準

教育目標:

一、培育精英運動選手

二、培育學術兼修優質運動教練

總畢業學分32學分

必修 12 學分

選修 14 學分

碩士論文6學分

得依實際需求,自行調整科目開設學年(期)。

在職碩班必修課

					第一	學年	第二	學年	
類 別		科 目	學分	時數	1	2	1	2	備 註
	身體活動研究法	Research Methods in Physical Activity	2	2		2			
	進階運動訓練學	Advanced Sports Training	2	2			2		必
	進階運動教練學	Advanced Sports Coaching	2	2	2				修
必	專題研討(I)	Seminar (I)	2	2	2				12 學
修	專題研討(II)	Seminar (II)	2	2		2			分
課程	進階統計與數據分 析	Advanced Statistics and Data Analysis	2	2			2		
	碩士論文	Thesis	6	6			3	3	必 修 6
									學分

在職碩班選修課

類	科	且	學分	時數	第一	學年	第二	學年	備註
別	171	-	子刀	内数	1	2	1	2	
選	獨立研究	Independent study	2	2			1	1	
修 (運動疲勞恢復	Recovery of Fatigue in Exercise	2	2					
運	肌力與體能訓練設計	Program Design in Condition	2	2					
動競	進階運動傷害學研究	Advanced Sport Injure Research	2	2					
技	競技運動心理介入研究	Research in Sport Psychology Intervention	2	2				2	
學群	公共關係與選手形象管理	Public Relationship and Athletic Image Management	2	2	2				
課	運動技術分析	Analysis of Sport Techniques	2	2		2			
程	壓力管理	Stress mangement	2	2					
	進階訓練生理學	Advanced Training Physiology	2	2					選
	進階應用運動心理學	Advanced Applied Sport Psychology	2	2					選修14學分
選修	進階應用運動生物力學	Advanced Sport Biomechanics	2	2					分
	運動能力診斷與訓練監控	Performance Diagnostics and Training Control	2	2					
運動	進階訓練營養學	Advanced Training Nutrition	2	2					
教	體適能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in physical Fitness	2	2		2			
練學	競賽實務專題講座	Special Lectures on Competitive Events	2	2					
群課	質性研究	Qualitative Research Methods	2	2					
程	競技比賽技戰術分析	Tactical Analysis in Athletic Competition	2	2				2	
	運動發展趨勢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f Physical Education Development Trends	2	2	2				
	週期訓練理論與方法專題 講座	Periodization theory and methodology of training	2	2					

臺北市立大學競技運動訓練研究所一博士班

111 學年度課程標準

教育目標:

- 一、培育學術兼修優質運動教練
- 二、培育整合科學訓練之專業人才
- 三、培育競技運動學術研究人才
- 四、培育體育管理政策人才

總畢業學分39學分(含博士論文6學分)

博士論文6學分

必修8學分

研究學群必修 4 學分

選修 15 學分

跨校選修6學分

研究生必須跨選國內外博士課程6學分(必須經指導教授、所長批准,得跨校選修)

博士班必修

					第一	學年	第二	學年	第四		
類 別	科	目	學分	時數	1	2	1	2	~七 學年	備註	
	博士論文	Doctoral Dissertation	6	6					6		
必修	專題研討 I. II	Seminar I.II	2	4	1	1					
	運動教練訓練科學 專論	Sport Training Science in Coaching	2	2			2			必修 8	
核 心 課 程	週期訓練理論專題研究	Periodization Theory and Methodology of Training	2	2				2		學分 (不含 論文6 學分)	
·	體育統計推論與資料分析	2	2		2						
	進階統計判讀分析	Advanced Statistics and Interpretation Analysis									
	結構方程模式分析	Structual Equation Modeling	2	2			2				
研究方 法 群組 課程	進階質性研究(碩博合開)	Advanced Qualitative Research Methods	2	2						至少修 4 學分	
	Special Topics of Measurement, Assessment, and Evaluation		2	2							
	獨立研究	Independent Study	1~3	1~3							

博士班選修

					第一	學年	第二	.學年	第	
類別	科 目		學分	時數	1	2	1	2	四~七學年	備註
	肌力及體能訓練設計(碩博)	Program Design in Condition	3	3	3		3			
	進階肌肉動力學(碩博)	Advanced Kinesiology	3	3						
	運動醫學專論	Special Topics in Sports Medicine	3	3		3				
	肌肉運動與神經控制	Muscular Activity and Neural Control	3	3						
	運動營養學專論	Special Topics in Sports Nutrition	3	3						
訓	運動整合	Performance integration	3	3						
訓練群組	競技運動訓練教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f Sports Training Teaching	3	3						
課程	運動訓練文獻分析	Analysis of Sports Training Literature	3	3		3				
	競技運動教練專論	Special Topics of Sports Coaching	3	3						
	運動電腦模擬分析專論	Special Topics of Computer Simulation in Sport	3	3	3					至少修15學分
	競技運動心理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f Sport Psychology	3	3	3					形 15 學
	競技運動心生理學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Sport Psychophysiology	2	2						分
	運動組織與管理研究	Sport Organization and Management	3	3						
	體育政策分析	Analysis of Physical education policy	3	3						
	進階運動管理學	Advanced Sports Management	3	3						
政	進階運動行銷學	Advanced Sports Marketing	3	3						
政策群組	運動發展趨勢專題研究 (碩博合開)	Special Topics of Physical Education Development Trends	2	2						
課程	運動組織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f Sport Organization Developments	3	3				3		
	體育政策文獻分析	Analysis of Sports Policy Literature	3	3						
	運動專題講座	Special Lecture in Sport	1	2	2					
	運動市場調查	Special Lecture in Sport	3	3		3				
跨校 選修	跨校選修		6	6						

修業流程表

辨理事項	申請期限	説明	備註
個人資料 表	第一學期 註冊前	研究生填寫個人資料表並繳回所辦。	個人資料表
指導教授 申請	碩士班第二 學期註冊前 博士班第三 學期註冊前	研究生向所辦公室提出指導教授申請。	指導教授申請表
資格考試 申請 (博士 班)	9/30 前 2/28 前	1.博士候選人資格考試應於入學後 <u>第</u> 3至5年內完 2.研究生 須修畢規定之 <u>24 學分</u> (不含本學期所 修),學業成績每科必須達70分以上,方能提出 博士候選人資格考試申請。	1. 博士候選人資格考 試申請表 2. 歷年成績單正本
資格考試 (博士 班)	10/15~10/30 4/1~4/15	研究生必須於期限內統一完成博士候選人資格考試	
論文研究 計畫考試 申請	11/1~11/15 5/1~5/15	1.碩士班:研究生需修業滿 1 學年,且須修畢 17 學分、 <u>在職專班 16 學分</u> ,學業成績每科必須達 70 分以上,方能提出計畫考試申請。 2.博士班:研究生須修畢規定之 33 學分,學業成 績每科必須達 70 分以上,方能提出論文研究計 畫考試申請。	1.論文研究計畫申請 表 2.論文研究計畫書草 案 3.學業成績審核表 (附歷年成績單正 本)
論文研究 計畫考試	12/1~12/31 6/1~6/30	依規定考試費用由學校統一匯至考試委員帳戶, 研究生請於考試前 3 天至所辦公室確認考試相關 資料,並請考試結束後將領據、論文研究計畫考試 評鑑表、論文研究計畫考試評鑑總表交回所辦助 教始完成考試程序。	1.考試委員審查費領 據 2.考試委員評鑑表 3.考試委員評鑑總表
學位論文考試申請	11/1~11/15 5/1~5/15	1.碩士研究生需修畢規定之 33 學分(含該學期所修之學分)在職專班 26 學分(含該學期所修之學分)。學業成績每科必須在 70 分以上。 2.博士班研究生需修畢規定之 33 學分。學業成績每科必須在 70 分以上。 3.須完成教育部「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及各大專校院設有人體研究倫理委員會(IRB)開辦之學術研究倫理相關講座、研習及工作坊等所開立之「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修課證明一份。	1.學位論文申請表 2.學業成績審核表 (附歷年成績單正本) 3. 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修課證明 4. 學術期刊發表證明 5. 外語能力檢定之證明(博士生)
學位論文考試	12/1~12/31 6/1~6/30	依規定考試費用由學校統一匯至考試委員帳戶, 研究生請於考試前 3 天至所辦公室領取考試相關 資料,並請考試結束後將領據、學位論文考試評鑑 表、學位論文考試評鑑總表、學位論文考試委員會 審定證明表交回所辦助教始完成考試程序。	1.考試委員審查費領 據 2.考試委員評鑑表 3.考試委員評鑑總表 4.學位論文考試審定 表
申請畢業前	1/20 7/20	論文送印製前,須完成「學位論文修正審核表」、「學位論文格式審查表」、「全國博碩士論文資訊網申請表」之論文格式與內容審查通過後,論文上傳國圖後需列印1份「電子全文上網授權書」,並於授權書親筆簽名後繳回所辦,以俾利統一寄回國家圖書館。	1.學位論文修正審核 表 2.論文格式審查表 3.全國博碩士論文資 訊網申請表 (須 1~3 天時間)
離校手續	1/31 前 7/31 前	 1.論文印製完成後,網路列印及填寫「畢業離校手續單」。 2.離校手續辦理時間以每年1月31日(上學期)及7月31日(下學期)前完成為限,逾期不受 	畢業離校程續單

辨理事項	申請期限	說明	備註
		理。	
備註	室,並於 處。 2. 考試地黑 <u>材</u> 。 3. 研究生請 點。	所依核定名單逕與考試委員聯繫,確定考試日期、時間 考試前2週逕送論文研究計畫書/學位論文、邀請函 時間,請於填寫申請表前逕至所辦預約登記考試當另 所自行掌握考試委員到達之時間,考試前1天請再與著 所自行字排服務同學協助考試進行(服務同學於考試是	、聘書至各考試委員 E可用教室及所需器 B試委員確認時間地

學位論文指導教授申請表

期:中華民國	年	月	<u> </u>	
	學能			□碩士班□在職專班□博士
生名				班
導教授簽章				——年——月——日
指導教授簽章				年月日
开究生簽章				
f長簽章:			目	期:年月日
	導教授簽章 指導教授簽章 开究生簽章	學號 導教授簽章 指導教授簽章	學號 導教授簽章 指導教授簽章 开究生簽章	學號 導教授簽章 指導教授簽章 开究生簽章

※校外教師請務必詳填寫此表(本校專任教師可不填下表)

指導教授資料	□第一指導教授資料	□協同指導教授資料
最高學歷		
專長領域		
教師證書證號		
現職(單位與職稱)		
聯絡電話/E-mail		
郵局/銀行帳號	帳號:	帳號:
(申請考試費及指導費用)	分行:	分行:

臺北市立大學競技運動訓練研究所 更換指導教授申請表

			事教?	授 [協同	月指導教	授
填表日其	月:中華.	民國	年	月	日		
姓名			學號			□碩士班 班	□在職專班□博士
原論	文題目						
原指導教授					同	意簽名	
擬變更	指導教授	至			同	意簽名	
申言	青理由						
備	註	五 2. 谷 1	开究計畫 長著作或是 次申請更見 2月31日 1以1次	或 學 資 等 與 前 限 。	成果,當 文。 教授之學 出申請,	作新指導教 生應於規定	得以原指導教授指導之 授之共同研究成果、發 時程辦理,上學期應於 6月30日前提出申請,
	研究生簽	章		承	辨人簽章	3	所長簽章
日期:	年	月 E	1				

臺北市立大學競技運動訓練研究所 更換論文口試委員申請表

填表日期	月: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州 夕		超贴			□碩士班[□在職專班□博士
姓名		學號			班	
原論	文口試委員				同意簽名	
擬變更	皇論文口試委				日辛父夕	
	員				同意簽名	
申	· 请理由					
						亥准後,不得隨意更換
 	苗 註					朝出國進修或身體不適
	•				· 武安貝中請 可更換。	書,敘明具體之更換理
	研究生簽章	<u> </u>	指導老		-	所長簽章
日期	: 年 月					
	日					

臺北市立大學競技運動訓練研究所 碩士班修課計畫表

填表	日期	月:中華民	國	年	月	日				
姓	名			學號					級班	□在職專班
				第	_學年	第_	學	期		
		Ŕ	科目				學分	時	數	跨所名稱
1										
2										
3										
4										
5										
6										
7										
		,	小計							
	備註: 一、第一學期上網選課前請與 課業輔導老師 討論,經同意後簽章繳回競技所助教處。 二、第二至四學期上網選課前請與 指導教授 討論,經同意後簽章繳回競技所助教處。									
,	研究	生簽章					課輔老 指導教			
所·	辨承	辦人簽章					所長簽			

臺北市立大學競技運動訓練研究所 博士候選人資格考試申請表

申請	時間:	學年歷	度第	_學期					
妙	生 名			學	號				
英	文姓名 (需同護照)			主	修領域		】生理 〕心理		力學 訓練
聯絡電話 E-Mail									
指	導教授			協同]指導教徒	授			
建議者	考試委員名.	單如下				1			
編號	姓名	職稱	服務	單位	領域	命	題課程名	稱	推薦人
1									<u>指導</u>
2									<u>担于</u> 教授
3									
4									
	自我檢核檢								
	資格考試命 歷年成績單	題委員名單							
			 年 月						
	1. 入學3	干及・	年 月						
備註	2. 如有化	休學: 年	-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3. 歷年	成績單:	學年度	學期至	學年	度	學期		
	•								
1	研究生簽章	指	導教授簽章		承辦人簽	章	所	長簽章	-
日期	: 年	月日期:	: 年	月日美	胡: 年	月	日期:	年	月

日

論文研究計畫申請表

學生	(學	旒:	;聯	絡電話:		.) 現為本所	前□碩士班/			
□在職專班	E/□博士班	⊑學生,□至	一今已修畢	4應修課程 50)%之學分	(碩士班)	或□通過資			
格考試(博	格考試(博士班),並完成□論文研究計畫初稿,擬參加學年度第學期□論文研究									
計畫考試。論文題目:										
日,□_」	日,□上午/□下午時分,考試地點為(待所辦確認後再填寫),									
附呈□論文	【研究計畫:	初稿及學業	成績審核	表各乙份。前	女請准予參 /	□□論文研	究計畫考試			
並於推薦名	單遴聘考	試委員。								
建議考試委	員名單如	下:								
	順序	姓 名	學 歷	職稱	服務單	專業領	聯絡電			
	1									
校	2									
內內	3									
	4									
	1									
校	2									
外	3									
	4									
註:□已出	席論文研究	記計畫1場,	並繳交べ	3得報告 1 份)(碩士一系	设生)				
研究生	.簽章	指導教授	簽章	承辨人多	簽章	所長翁				
日期:年日	月			□通過 □	不通過					

論文研究計畫書草案

填表日其	期:中華民	國 年	月	日	
姓名		學號			——級 □碩士班□在職專班□博士 班
論文	題目				
論文計 包含:	十畫大綱				
研 基 研 究	文獻對象				
指導教	投簽章				

學位論文考試申請表

學生(學號:	;	絡電話	6:) 現為本	.所□碩士班
□在職專班/□博士班學生,已於	年_	月_	日完成□石	开究計畫考試	1。於今已修
畢應修所有課程,並完成學位論文	〔初稿,	擬參加	學年度第	第學期	
□學位論文考試。論文題目:				,	
預訂考試時間為年月	_日,□.	上午/[]下午	分,預定	考試地點為
(待所辦確認後再填寫)	, 附呈[]學位論	角文初稿及學業	業成績審核表	:各乙份。
敬請准予參加□學位論文考試。◎)若更換	口委,	請填寫更換論	文口試委員	申請表。
原口委為更換之口委_		•			
○研究生參與學術發表資料表【依	5本所申	請學位	考試投稿規定	1	
發表著作名稱	年月	頁數	期刊/研	習會名稱	卷期
◎碩士班研究生比賽成績【依本戶					
比賽項目	日期	地點	成	績	換算積分
	總計				分
◎博士班研究生外語能力檢定證明	【依本	所外語	能力畢業資格	規定】	
外語能力檢定名稱			分數	满分	備註
研究生簽章 指導教授		<i>Z</i> ,	辨人簽章	所長	
研究生簽章 指導教授			州八奴早	門衣	<u> </u>
日期:年月					
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		□通:	過 □不通過		
註: □提出申請書時需將學術發表/比第		語能力格	金定之影本連同		

之 學術研究倫理相關講座、研習及工作坊等所開立之「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修課證明一份。

□教育部「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及各大專校院設有人體研究倫理委員會(IRB)開辦之

臺北市立大學競技運動訓練研究所 學業成績審核表

	□博士候選人	資格考試	. □論文研	开究計畫	□ 學	位論文
ţ	姓名	學號			級 □在職專	-班 □博士班
論	文題目:					
類別		學分數	抵修科目名和	學分數	成績	已修學分
	1.					
	2					
	3					
	4					
必修	5					
19	6					
	7					
	8					
	9					
	1					
	2					
選	3					
修	4					
	5					
	6					
跨所	1					
、校	2					
備	L 註:					
	文研究計畫 碩士班至少修畢 17 學分/□A	在職專班至少修	·畢 18 學分/□博士ョ	狂雲诵過資格考言	式,並檢附	歷年成績單正本
學	位論文 碩士班至少修畢 33 學分/□					
	研究生簽章	承辨	幹人簽章		所長簽章	<u></u>
	日期: 年月日					

臺北市立大學競技運動訓練研究所 考試委員審查費領據

□博士班	候選人	資格	考	□論	文矿	开究計	畫]學	位論	文
姓名				學號	Ž.					
申請時間	學年歷	度第	學期	□碩	士班	□在職	專班 [博·	士班	
考試時間	中華目	民國	年	月日	時	分至	時分	分 (2	24 時)	
考試地點										
考試委員								1	(指 受)	導教
服務單位									-	
口委簽章										
審查費	新臺幣	仟 佰	元整	新臺灣	幣仟	佰元整	亲	斤臺	仟元整	· •
身份證字號										
聯絡電話										
户籍地址	鄉 (區 段	、鎮、 里((村) 郷 (街) 弄		。	縣鎮里 路巷號市市村 街		3 (區 段	、 縣鎮里 路巷號 (、() ()	市) 村) 鄰
款項匯入 帳戶 (含分行)										
日期	年	月	日	年	F	日	年		月	日

臺北市立大學競技運動訓練研究所 考試委員評鑑表

□論文研究計畫

姓名			學號		□ 碩士班	□在職專班	□博士班
論文題	.目:						
考試日	期:	年_	月	_目,口上。	午/□下午	_時分	
審查意	見						
结 身	果	□ 1.通过□ 2.修改□ 3.重拨□ 4.不过	女後通過 是再審				
備言	主	(2) 研究 (3) 考記 (4) 考記	長人致 語	5 分 命文內容:30	席答辯:30分 15分		

考試妥貝僉早・ 年 月	:試委員簽章:	年	月	E
--------------------	---------	---	---	---

臺北市立大學競技運動訓練研究所 考試委員評鑑總表

□論文研究計畫

姓名	學號		學號		□碩士班 □	在職專班 □博士班
論文題	目:					
考試日	期:		年月	日,□上-	午/□下午	
考試委	員	評分	定標準	委員	簽名	結果
第一名			通過			
第二/考試委			通過			
第三位 考試委員		□通過 □不通過				□通過 □不通過
第四/考試委			通過			
第五/考試委			通過			
備	註	限 2. 考 ((((((《,但有二 計 試程序: 1) 召集人至 2) 研究生朝 3) 考試委員 4) 考試委員	分之一以上出席 至少 90 分鐘 女詞:5 分 &告論文內容:3	委員評定不通過 30 分 即席答辯:30 分 :15 分	p.評分標準,評定以一次為 2時,以不通過論。

指導老師簽章:	年_	月	日

臺北市立大學競技運動訓練研究所 考試委員評鑑表

□學位論文

姓名			學號			□ 碩士班	□在瑂	战專班 🗌	博士班
論文題	目	:							
考試日	期	:年	月	日,	□上午	/□下午	_時	_分	
審查意	見								
结 吳	果	□ 1.通過□ 2.修改	B 文後通過			7試:分數: 考試以70		及格)	分
		□ 3.重揚□ 4.不通			未通道	· 過口試者,	則不用	月打分數	
備言	主	(8) 研究 (9) 考記 (10) 考記	人致詞 完生報告記 式委員提問 試委員會 集人總結	: 5 分 論 文內 詞 、研 議評定	容:30 分 究生即席 結果:1:	答辯:30 分 5 分			

考試委員簽章: 年月日

臺北市立大學競技運動訓練研究所 考試委員評鑑總表

□學位論文

姓名			學號		□碩士班 □4	丘職專班 □博士班
論文題	目:					
考試日	期:]日,□上	午/□下午	
考試委	三員	評定	分數	委員	泛	結果
第一者試委						
第二考試委						□通過□不通過
第三考試委						口試分數:
第四 [/] 考試委	_					
第五/考試委	_					
備	註	2. 碩子 3. 考(1) (2) (3) (4) (5)	(十,試))) 所論以程召研考考 評文不序集究試試 分表及:人生委委	數加以算術平均 試以七十分為 人格論,不復雖 至少90分鐘 致詞論文內容],作為口試總成 內格,唯若有二分 勻。 : 30 分 生即席答辯: 30 分 果: 15 分	之一以上委員評定不及格
		()	, <u>, , , , , , , , , , , , , , , , , , </u>	指導老師簽言	· ·	 年 月 日

臺北市立大學競技運動訓練研究所

學位論文修正審核表

競技運動訓練研究所研	干究生(學號:)
已於年月	_日通過學位論文考試,並	業已修正。	有關	論文內	容與
寫作格式,經複查結果	2如下:				
審查項目	審查結果	審	查後	簽章	
論文內容修正	□符合要求 □不符要求	指導教授			
論文寫作與編輯格式	□符合要求 □不符要求		年	月	日
論文內容修正	□符合要求 □不符要求	協同指導	教授/	委員	
論文寫作與編輯格式	□符合要求 □不符要求		年	月	日
論文內容修正	□符合要求 □不符要求	委員			
論文寫作與編輯格式	□符合要求 □不符要求		年	月	日
論文內容修正	□符合要求 □不符要求	委員			
論文寫作與編輯格式	□符合要求 □不符要求		年	月	日
論文內容修正	□符合要求 □不符要求	委員			
論文寫作與編輯格式	□符合要求 □不符要求		年	月	日
	□論文付印 □修正複審	所辦公室等	審查		
複查建議	□端又心中□沙□俊畬		年	月	日
以上入以	□論文付印 □修正複審	所長			

年

月

日

臺北市立大學競技運動訓練研究所學位論文格式審查表

100.08.09 所務會議通過

	研究生	上姓名	學號	日期	年 丿	1 日
	順序	項目	論文格式項目說明	,,,,	審查	備註
			2.5 公分;上、下、左:預留 3.5 公分			
封面	1	封面	深藍色(漆布 705 號),不加校徽。畢業年月註記上學期下學期為六月。 1.□學校名、系所名、中文題目:18點(粗體標楷體) 2.□英文題目、姓名、指導教授、提送年月:16點(粗New Roman)			
部	2	空白頁	□位於封面與書名頁之間			
份	3	書名頁	1. □學校名、系所名、中文題目:18 點(粗體標楷體) 2. □英文題目、姓名、指導教授、提送年月:16 點(粗 New Roman) 3. □學位獲得之英文聲明:12 點(粗體 Times New Rom			
	4	書脊	學校名、系所名、姓名、年份:12點(標楷體); 學位論文題目:14點(標楷體)			
			3.5 公分;上、下、右:預留 2.5 公分 iv,等小寫羅馬數字連續編頁 10 點(Times New Roma	un),置中		
	5	聲明書	 1. □依本校原創聲明書格式 2. □從第 ii 頁開始編排 			
篇首	6	碩士學位 考試審定書 (簽名頁)	1. □學校名、系所名、中文論文題目、研究所所長:18; 標楷體) 2. □研究生、英文論文題目:16點(Times New Roman) 3. □論文考試委員、日期(為論文考試日期):14點(表體))		
部份			目錄之大標題:1.5 行高,18 點(粗體標楷體)14 點(標楷體)			
	7	中英文 摘要	1. 各以 500 字為原則 2. 應有關鍵詞 (key words),以不超過 5 個為限			
	<u>8</u> 9	謝誌	□以1頁為限 □ 以5 → 然久級もせめたカラザマル			
	10	目錄	□將每一章、節名稱和其所在之頁碼列出。	: 2		
	11	表目錄 圖目錄	□將每一表之名稱和其所在之頁碼列出。表 1、表 2、表□將每一圖之名稱和其所在之頁碼列出。圖 1、圖 2、圖			
	邊界論文材	· 左:預留 各式:請參 論文本文第	3.5公分;上、下、右:預留2.5公分 等美國心理協會出版手冊,版本依各系所規定(本所為A) 一頁起至附錄,均以1,2,3等阿拉伯數字連續編頁,10)	PA 第五版		nan),
論文本文部分	12	本文	 □章標題:1.5 行高,18 點(粗體標楷體) □節標題:1.5 行高,14 點(體標楷體) □內文:1.5 行高,14 點(標楷體) 4.□編號次序:第壹章、第貳章等(置中排列) 第一節、第二節等(置中排列) 一、二、三等(靠左對齊) (一)(二)(三)等(靠左對齊) 1.2.3等(靠左對齊) (1)(2)(3)等(靠左對齊) 5.□表標題在表上方(靠左對齊);圖標題在圖下方(置 	·)		
	13	參考文獻	□標題:1.5 行高,18 點 (粗體標楷體);內文:1.5 行高,14 體)			
	14	附 錄	□標題:1.5 行高,18 點 (粗體標楷體);內文:1.5 行高,14 體)	點(標楷		
	研究	生簽章	指導教授簽章 承辦人簽章	所-	長簽章	
			(請確認論文格式已完 成)			

臺北市立大學競技運動訓練研究所 紙本論文延後公開/下架申請書

本論文為本人(即	著作權人)		於			_大學
	系所_	學年度第_	學期取得	□碩士	□博士學位=	之論文
論文題目:						
指導教授:						
□因本人以上列論	文向經濟部	邓智慧財產局申	;請專利			
(專利申請案號	:		_)			
請於年	月日後	後再將上列論 う	C 公開閱覽。			
□因本人準備以上	列論文申討	青專利				
請於年	月日往	後再將上列論 う	C 公開閱覽。			
□其他(請敘明原)	因及公開日	1期)				
原因:						,
請於年	月日往	後再將上列論 う	て公開閲覽。	【依教育	部 97 年 7 月	23 日臺
高通字第 097014	0061 號函	文,若延後公	開需訂定合理	里期限(以不超過5年	-)]
研究生:			_(新筆簽名)		
指導教授:			_(新筆簽名)		
中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說明:						

- (1) 有論文延後公開原因及需求者,請於提送論文時,檢附本申請書(裝訂於論文 內頁)。
- (2) 論文已送達國家圖書館後,擬申請延後公開或論文下架時,請填具本申請書由 學校或圖書館函輚國家圖書館憑辦。

臺北市立大學競技運動訓練研究所

學年度 學期畢業 4 離校 手續 單

	 1	1 2 1 ///	, , , , <u> </u>	
系所班:	學號: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聯絡電話:				

請依下列順序新	牌理:□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 申請	f日期: 年 月 日
單位	辦理事項	承辦單位簽章
	1. 交還借用之器材 2. 系所圖書	指導教授:
①就讀系所辦公室	3. 畢業論文一冊(論文光碟一份) 4. 論文修正確認書	助教:
	5. 交還碩、博士服 6. 填寫「個人資料使用授權同意書」 7. 其他 (規定之心得報告): 8. 登記畢業後永久通訊錄(研究所留存)	所長:
②總務處出納組	檢視有無欠繳款項	
③圖書館	1. 還清借書及罰款 2. 畢業論文二冊及授權書一份(正 碩/博 本) 3. 畢業生自行上傳論文全文至 「本校學位論文系統」	
④師資培育及職涯發展中心	 確認基本資料 □師資生 □非師資生 調查畢業流向 	

※上列單位全部辦妥核章後,請持以下需繳交資料至「註冊組」換領學位證書

	□1.(1)研究所:繳交數位相片電子檔
	(2)大學部:繳交數位相片電子檔及2吋照片1張
	(後面請備註系所、學號、姓名)
⑥註冊組	□2. 確認成績登錄
	□3. 數位學生證畢業註記
	□4. 領取學位證書
	□5. 畢業論文一冊(轉寄國家圖書館)

臺北市立大學競技運動訓練研究所 專長比賽成績積分換算表

100 年 08 月 09 日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所務會議通過 101 年 06 月 18 日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6 次所務會議通過 103 年 09 月 02 日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所務會議通過 104 年 04 月 24 日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所務會議通過 106 年 11 月 23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所務會議通過 107 年 04 月 25 日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所務會議通過 109 年 05 月 13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6 次所務會議通過 110 年 00 月 00 日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0 次所務會議通過

獲獎名次						_				國	
成績績點			1	=	Ξ	四	五	六	セ	八	手
競	賽類										,
		重會	60	60	60	60	60	60	30	30	20
		重會	60	60	60	30	20	20			20
國	世道	- "	60	60	30						10
際	世界	界錦標賽/世界盃	60	60	30						
際綜	東引		60	60	30						10
合比	亞沙	州錦標賽/亞洲盃	60	60	30						10
賽		界大學運動會	60	60	60	30	20	20			10
	世界	界大學單項錦標賽	60	60	30						10
		奧運會表演賽		60	60						10
	亞道	運會表演賽	30	30	20						10
	田	全國運動會	30	10	5						
	徑	全國大專運動會	30	10	5						
		全國田徑錦標賽	30	10	5						
	铀	全國運動會	30	10	5						
	舉重	全國大專錦標賽	30	10	5						
EE)		全國總統盃舉重錦標賽	30	10	5						
國內		全國運動會	30	10	5						
	射	全國錦標賽	30	10	5						
綜合比賽	擊	全國大專運動會(飛靶項目成績以	30	10	5						
賽		全國菁英排名賽成績為依據)	30	10	3						
	白上	全國運動會	30	10	5						
	射箭	全國大專運動會	30	10	5						
	/**	全國理事長盃射箭錦標賽	30	10	5						
	汝	全國運動會	30	10	5						
	游泳	全國總統盃分齡錦標賽	30	10	5						
	. •	全國大專運動會	30	10	5						

競	賽類	獲 獎 名 次 成 績 績 點	-	_	Ξ	四	五	六	セ	八	國手
		全國運動會	30	10	5						
	輕艇	大專輕艇水球錦標賽	30	10	5						
		全國輕艇水球錦標賽	30	10	5						
		全國運動會	30	10	5						
	划船	全國大專盃錦標賽	30	10	5						
	7,12	全國錦標賽(總統盃)	30	10	5						
		全國運動會	30	10	5						
		全國大專排球聯賽	30	10	5						
	排球	全國「北港媽祖盃」排球錦標賽、 全國「永信盃」排球錦標賽、 全國「和家盃」排球錦標賽、 全國「華宗盃」排球錦標賽	30	10	5						
_		全國運動會	30	10	5						
國內	桌球	全國大專運動會	30	10	5						
內綜合		全國中正盃桌球錦標賽	30	10	5						
比賽		全國運動會	30	10	5						
只	羽	全國大專羽球錦標賽	30	10	5						
	球	全國排名賽 (上、下半年排名:二擇一)	30	10	5						
		全國運動會	30	10	5						
	網	全國大專運動會	30	10	5						
	球	全國網球錦標賽 (一年四場:四擇一)	30	10	5						
		全國運動會	30	10	5						
	軟網	全國大專盃錦標賽	30	10	5						
		全國菁英排名賽(年度總排名)	30	10	5						
		全國運動會	30	10	5						
	籃球	全國大專籃球聯賽	30	10	5						
		超級籃球聯賽(SBL)	30	10	5						

競	賽類	獲 獎 名 次 成 績 績 點 別	1	=	三	四	五	六	セ	八	國手
國	壨	全國運動會	30	10	5						
內	球	全國大專壘球錦標賽	30	10	5						
綜合		全國甲組春、秋季聯賽(二擇一)	30	10	5						
比比	保	全國運動會	30	10	5						
賽	龄球	全國大專錦標賽	30	10	5						
	球	全國協會盃錦標賽	30	10	5						
	111.	全國運動會	30	10	5						
	橄欖球	全國大專盃錦標賽	30	10	5						
	水	全國橄欖球錦標賽	30	10	5						
		全國運動會	30	10	5						
	足球	全國大專足球聯賽	30	10	5						
	•	聯發科技全國城市足球聯賽	30	10	5						
	手	全國運動會	30	10	5						
	球	全國大專錦標賽	30	10	5						
	,1	全國錦標賽	30	10	5						
	曲棍球	全國運動會	30	10	5						
	环	全國中正盃錦標賽	30	10	5						
		全國春季聯賽	30	10	5						
	武術	全國運動會	30	10	5						
		全國中正盃	30	10	5						
	古	全國運動會	30	10	5						
	高爾夫	全國大專盃錦標賽	30	10	5						
	夫	全國職業、業餘錦標賽	30	10	5						
	מאי	全國運動會	30	10	5						
	空手道	全國大專運動會	30	10	5						
	道	全國錦標賽中正盃	30	10	5						

		獲 獎 名 次 成 績 績 點	_	=	=	四四	五	六	セ	八	國
競	賽類	1 別									手
		全國運動會	30	10	5						
	擊劍	全國大專運動會	30	10	5						
		年度總排名(一年4次)	30	10	5						
		全國運動會	30	10	5						
	柔道	全國大專運動會	30	10	5						
	1	全國錦標賽	30	10	5						
		全國運動會	30	10	5						
	跆拳道	全國大專運動會	30	10	5						
	Į)	全國錦標賽(總統盃)(品勢錦標賽)	30	10	5						
	拳擊	全國運動會	30	10	5						
國內		全國大專運動會	30	10	5						
國內綜合比賽		全國錦標賽(總統盃)	30	10	5						
比賽	鐵	全國運動會	30	10	5						
	人三項	全國鐵人三項錦標賽	30	10	5						
	項	中華民國鐵人三項協會主辦賽事	30	10	5						
		全國運動會	30	10	5						
	體操	全國大專運動會	30	10	5						
		全國錦標賽	30	10	5						
		全國運動會	30	10	5						
	角力	全國大專運動會	30	10	5						
		全國錦標賽(總統盃)	30	10	5						
	٠.٠	全國運動	30	10	5						
	跳水	全國總統盃錦標賽	30	10	5						
		全國分齡錦標賽	30	10	5						

運動成績表現之相關規定:

◎ 碩士班:

- 一、研究生於就學期間須參加國內外各項賽事,其積分以本所「專長比賽成績積分換算 表」為準,達30分者毋須發表篇數;有積分但未達30分者,投稿發表達1篇以上。
- 二、除本所認可之競賽類別外,其他競賽類別須經本所所務會議決議認可。

◎ 碩士在職專班:

- 一、在職專班學生比賽成績積分比照碩士班學生。
- 二、就學期間,有積分但未達30分者,則須至少發表1篇海報發表。
- 三、就學期間,教練帶隊成績愈抵免發表著作,請提至所務會議決議認可。

臺北市立大學競技運動訓練研究所碩士班 專題講座/研討會抵免一覽表

107年5月16日106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所務會議通過109年4月15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所務會議通過

年級	競技所規定	抵免原因						
學期	項目	國訓中心	國訓中心	各式比賽集訓抵免	國外參賽			
		調訓1學期	調訓1學年	(有公文請假)	及其他			
		(有公文請	(有公文請					
		假)	假)					
一年級	講座 4 場次	抵免	抵免	依集訓日期及所上	請			
上學期				辨理講座日期進行	提			
				抵免	出			
一年級	講座 4 場次	抵免		依集訓日期及所上	至			
下學期				辦理講座日期進行	所			
				抵免	務			
二年級	講座2場次	抵免	抵免	依集訓日期及所上	會			
上學期				辦理講座日期進行	議			
				抵免	討			
二年級	講座2場次	抵免		依集訓日期及所上	論			
下學期				辦理講座日期進行				
				抵免				

註:本所碩士班及在職碩士班規定在學期間須參加學術研討會1場次及撰寫心得2篇,學生如在學期間有調訓國訓中心一年以上者即可以抵免參加學術研討會一次。

臺北市立大學競技運動訓練研究所學生學術發表及運動專長參賽補助經費要點

105年12月15日本所105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所務會議通過

- 一、為增進本所學生之學術發表及運動專長技能,並鼓勵參加國際學術研討會及各項運動專 長比賽等爭取榮譽,特訂定「學生學術發表及運動專長參賽補助經費要點」(以下簡稱 本要點)。
- 二、補助對象:凡本所學生符合條件者皆可依本要點申請補助。
- 三、補助總類:
 - (一) 本所學生各項運動專長
 - (二) 本所學生參加國內外國際學術研討會
 - (三) 國內外期刊投稿
 - (四) 其他補助
- 四、經費補助原則:
 - (一) 賽事以全國性及國際性比賽為原則,並經核准代表本校對外參與競賽者。
- (二) 參加國際學術研討會地點以國內外均可,並經主辦單位核可為口頭或海報發表 者。
 - (三)國內外學術刊物投稿,並經核准刊登者。
 - (四)補助以申請個人為單位補助,原則依據個人學術表現或該項運動表現。
 - (五)已獲得本校或其他單位補助者,將不再予以補助,補助額度依所務會議開會討論後而定,原則上以發生日期先後順序為主,每人每年度申請一次,所內預算用完即停止申請。
 - (五) 其他
- 五、經費補助款項及標準(以新台幣計)

工 还负而为形式之际	, , , ,	コルミ ノ	
賽事	報名費	交通費	餐費
全國性比賽	√	酌予補助 自強號雙程車票	膳雜費 1. 中壢以南:
國際性比賽	酌予補助	酌予補助機票費或 1. 亞洲(含大陸)3000 元 3. 歐美非 5000 元	
國內國際學術研討會	✓	酌予補助 自強號程車票	膳雜費無補助
國外國際學術研討會	酌予補助	酌予補助機票費或 1. 亞洲(含大陸)3000 元 3. 歐美非 5000 元	
國內學術期刊投稿	✓	每篇補助 2000 元	
國外學術期刊投稿	✓	每篇補助 4000 元	
其他補助	酌予 補助	酌予補助 	酌予補助

*以上費用由校務發展基金「**本所-學生獎勵相關經費**」項下支付。

*中壢以北申請餐費者:請檢附收據,發票名稱:臺北市立大學;統一編號為03763109。

*補助機票者:請檢附機票收據、機票與登機證,至所辦辦理核銷。

六、本要點經所務會議通過,陳請院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北市立大學競技運動訓練研究所 學生學術發表及運動專長參賽補助申請

申請人基本資料										
姓名		學號								
專長項目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種類										
寉市	国政队	宝市夕级,	申請資料:							
賽事	國際性 	賽事名稱:	全國性及國際性比賽為原							
	 □全國性		則,並經核准代表本校對外							
			參與競賽者。提供資料為:比							
		比賽日期:	賽核准簽呈,內容包括賽事							
		10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名稱、參加對象、日期、地							
		申請補助經費:	點等							
		1 明彻近点。	其他佐證資料如交通食宿單							
			據							
			教練簽名							
學術研討會	□國外 □口頭	發表主題:	申請資料							
		双 八工心。	申請表、國內外均可,並經							
	 ││國內 ││海報		主辦單位核可為口頭或海報							
			發表者。提供資料為:研討會							
	研討會名稱:	發表日期:	簡章、研討會口頭或海報發							
	\\ \\ \\ \\ \\ \\ \\ \\ \\ \\ \\ \\ \\	1x 1c 4 /y1.	表證明及報告文章等。							
		申請補助經費:	其他佐證資料如交通食宿單							
			據							
			指導教授簽名							
學術刊物投	 □國外	發表主題:	申請資料							
1 111 14 12		12 VI = 12.	申請表、國內外均可,並經							
稿	□ 國內		核准刊登者。提供資料為:文							
			章核准刊登證明、文章全							
	刊物名稱:	發表日期:	文、已刊登者請附刊物影本							
			等							
		申請補助經費:	其他佐證資料							
	1.2 1.5 1.11- 1.25 1.2 1.2 1.25 A	7 10 1 (1 11)	指導教授簽名							
申請人簽名	教練/指導教授簽名	承辦人(助教)	所長							
<u>本人申請項目</u> 未接受其他補助										